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2026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和电子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正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8）及《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0）。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预计动用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太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